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R&F PROPER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77)

## 有關本公司被申請破產重整的媒體報導 之澄清公告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第13.10B條及第13.25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刊發本公告。

本公司注意到有媒體報導兩名涉嫌為本公司的債權人（即廣東祥正商貿有限公司及廣州市廣豐混凝土有限公司（統稱「**申請人**」）已向廣州市中級人民法院（「**法院**」）申請對本公司破產重整（「**被指控的申請**」）。

本公司現澄清如下：

1.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收到與被指控的申請相關的任何法院文件；
2. 本公司正就金額約人民幣2,000萬元的若干票據糾紛與申請人進行協商，並未達成和解協議；
3. 本公司淨資產為正值，不存在資不抵債的情況；及
4. 本公司經營活動維持正常。

本公司將尋求法律措施，堅決反對被指控的申請，並採取一切必要行動維護自身合法權益。同時，本公司正在與申請人積極協商，並有信心該事項將獲解決。

本公司將通知股東和投資者任何與被指控的申請相關之重大進展，並在適當的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

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疑問，投資者應向專業或財務顧問尋求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啓明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李思廉博士、張力先生、張輝先生及相立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琳女士及李海倫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爾城先生、吳又華先生及王振邦先生。

\* 僅供識別